五通桥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及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规定，按照省、市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2023年区财政局组织全区各部门继续深入推进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今年5月，区财政局参照市级工作模式，印发了《乐山市五通桥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自评的通知》（〔2023〕-1号）。组织所有一级预算部门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和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并要求做好自评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8月，印发了《乐山市五通桥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组织对12个区级部门（含镇）、10个政策（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评价。为更好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我局从全局抽调4人和引入第三方机构，组成股室评价组和第三方评价组，工作组按照全区的统一安排，做好相关资料的收集、整理、数据分析，指导相关部门（单位）及时完成自评工作。根据项目情况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明确绩效评价的对象、范围、内容、时间、步骤和方法。9-11月，按要

求选取了现场评价点，采取听取汇报、查看账册、收集资料、现场勘查等形式开展现场评价工作。工作组根据现场评价结果，汇总相关数据，分析整理绩效评价情况，结合项目实际，形成正式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做到内容翔实，依据真实，论证充分，底稿及相关佐证材料齐全，要求被评价单位针对报告中的问题和建议进行整改。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和整改报告结果将作为预算绩效结果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等方面的重要内容，并与预算安排挂钩。